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CO.,LTD.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立医疗”、“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702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主承销商”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842.8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576.42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5,152,721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3.41%,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611,479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3,476,279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55%;网上发行数量为9,799,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45%。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战略配售数量为5,152,721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29.81元/股,春立医疗于2021年12月21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春立医疗”A股9,799,000股。

本次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1年12月23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获得初步配售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根据发行价格和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获配股份数量,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足额划付认购资金和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应当于2021年12月23日(T+2日)16:00前到账。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在途时间。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佣金费率为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 (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12月23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型型

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限售的配售对象账户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网下限售摇号抽签将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认购股份的次数起以后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账户数为5,754,756户,有效申购股数为48,737,629,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010561%,配号总数为97,475,258,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097,475,257。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973.73户,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整,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3,328,0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0,148,279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55%,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3,127,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9.45%。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693401%。

三、网上摇号中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12月22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12月23日(T+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2月22日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概伦电子”)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于2021年9月22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703号文同意注册。发行人的股票简称称为“概伦电子”,扩位简称为“概伦电子”,股票代码为“688206”。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保荐机构”或“主承销商”)。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8.28元/股,发行数量为3,380,045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3630.7066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战略配售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入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019.9436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1.78%,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39.7630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3,089,7009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73%;网上发行数量为37,40007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9.27%。

根据《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784.85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382.7500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706.9509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73%;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120.1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27%。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01747169%。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12月20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对象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组成。跟投机构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招商资管概伦电子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概伦电子员工战略配售计划”)。无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

各战略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月)
1	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735,218	49,071,965.04	0	49,071,965.04	24
2	概伦电子员工战略配售计划	3,374,218	95,442,885.04	477,114.43	95,899,999.47	12
合计		5,109,436	144,494,850.08	477,114.43	144,971,964.51	-

注: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限售期届满后,战略投资者对所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673 证券简称:ST当代 公告编号:2021-09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1年12月17日、20日及2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度累计达到12%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针对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函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2.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及实际控制人王珍玲女士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3.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4.经核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5.经核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6,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1年6月25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通过,于2021年12月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860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联席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席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6,000万股,占发行后发行总股本的25.00%。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9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及对应的新股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57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530万股,占扣除初始

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二、关于本次发行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1年12月23日(T-1日)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联席主承销商相关人员。本次发行的《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2日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财务总监李恒文先生的辞职报告。李恒文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公司将另有安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恒文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李恒文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于2021年12月21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秦江波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秦江波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独立董事对秦江波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董事会对李恒文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特此公告。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1日

秦江波,1980年出生,毕业于兰州财经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山东碧桂园明理置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青岛科达置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青岛大通鑫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秦江波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

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员,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038 证券简称:深大通 公告编号:2021-046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12月20日,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紧急会议)通知。2021年12月21日下午5时,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恒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6人,实际参加4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秦江波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聘任秦江波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1日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注册地址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变更后的公司中文名称: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变更后的公司英文名称:JIANGXI QIXIN GROUP CO., LTD.
- 3.变更后的公司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城北毓秀东大道718号百乐村18栋(综合楼)1501、1701
- 4.公司名称变更时间:2021年12月20日
- 5.公司证券简称不变,仍为:奇信股份
- 6.公司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0281
- 一、公司名称及注册地址变更的说明
-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4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9月29日和2021年10月15日刊登于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取得了新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公司变更通知书》及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 1.名称: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9192337969F
-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 4.法定代表人:叶洪春
- 5.注册资本:贰亿贰仟伍佰万元整
- 6.成立日期:1995年5月12日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源环保”、“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0,25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712号)。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国富证券”或“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天国富证券和中金公司统称“联席主承销商”)。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0,25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03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账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确保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网下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2,55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9,302.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81.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947.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9.00%。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发行人于2021年12月21日(T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天源环保”股票1,947.5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缴款等环节,并于2021年12月23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2021年12月23日(T+2日)披露的《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申购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始配售数量,于2021年12月23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时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当日获配新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只认购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对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12月23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由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发行人: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2日

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品高股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2,826.3819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592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826.3819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423.9522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00%。战略配售投资者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入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20.3645万股,占发行总量的7.80%,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203.5877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调整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885.3174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2.34%;网上发行数量为720.7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7.66%。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2,606.0174万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37.09元/股,发行人于2021年12月21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品高股份”股票720.7000万股。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1年12月23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于2021年12月23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佣金。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佣金费率为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 (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12月23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款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型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简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1年12月24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的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证监会网上申购收到申购缴款到账之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账户数为5,647,532户,有效申购股数为36,432,699,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1978168%。配号总数为72,865,398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072,865,397。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5,065.18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整,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260.05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62.64674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2.24%,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981.350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7.66%。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693567%。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12月22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路778号紫金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12月23日(T+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2日